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21日至2024年11月20日止。

第 7762028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28日

商 标

新学王

申 请 人 肖山春

地 址 江苏省东海县石梁河镇贾庄村18-30号

代理机构 知域互联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8类：用于儿童教学的电子游戏器具；游戏机；伪装遮蔽物（体育用品）；抽奖用刮刮卡；
塑胶跑道